

開放文學－歷代筆記－宣室志 第十卷

高生

天寶中，有渤海高生者，亡其名。病熱而瘳，其臆痛不可忍。召醫視之，醫曰：「有鬼在臆中，藥可以及。」於是煮藥而飲之，忽覺暗中動搖。有頃，吐涎斗餘，其中凝固不可解。以刀剖之，有一人涎中起。初甚么麼，俄長數尺。高生欲苦之，其人趨出，降階遽不見。自是疾愈。

鄭德懋

滎陽鄭德懋，常獨乘馬，逢一婢，姿色甚美，馬前拜云：「崔夫人奉迎鄭郎。」鄂然曰：「素不識崔夫人，我又未婚，何故相迎？」婢曰：「夫人小女頗有容質，且以清門令族，宜相匹敵。」鄭知非人，欲拒之。即有黃衣蒼頭數人至，曰：「夫人趣郎，進輒控馬，其行甚疾，爾中但聞風鳴，奄至一處，崇垣高門，外皆列植楸桐。鄭立於門外，婢先白，須臾，命引鄭郎入。進應數門，館宇甚盛。夫人著梅綠羅裙，可年四許，姿容可愛，立於東階下。侍婢八九，皆鮮整。鄭趨謁再拜。夫人曰：「無怪相屈耶！以鄭郎清族美才，願托姻好。小女無堪，幸能垂意。」鄭見逼，不知所對，但唯而已。夫人乃上堂，命引鄭郎自西階升。堂上悉以花鬪薦地，左右施局腳床，七寶屏風，黃金屈膝，門垂碧箔，銀鉤珠絡。長筵列饌，皆極豐潔。乃命坐。夫人善清談，敘置輕重，世難以比。食畢命酒，以銀貯之，可三斗餘，琥珀色，酌以鏤杯，侍婢行酒，味極甘香。向暮，一婢前白，女郎已嚴妝訖。乃命。引鄭郎出就外間，浴以百味香湯，左右進衣冠履佩。美婢二人扶入，恣為調謔。自堂及門，步致花燭，乃延就帳。女年四五，姿色甚豔，目所未見。被服粲麗，冠絕當時。鄭遂欣然。其後遂成禮。明日，夫人命女與就東堂，堂中置紅羅繡帳，衾褥茵席，皆悉精絕。女善彈箏篋，曲詞新異。鄭問所迎婚前乘來馬，今在何許，曰：「今已反矣。」

如此百餘日。鄭雖情愛頗重，而心稍嫌忌，因謂女曰：「可得同歸乎？」女慘然曰：「幸托契會，得侍巾櫛，然幽冥理隔，不遂如何？」因涕泣交下。鄭審其怪異，乃白夫人曰：「家中相失，頗有疑怪。乞賜還也。」夫人曰：「適蒙見顧，良深感慕。然幽冥殊途，理當暫隔。分離之際，能不泫然。」鄭亦泣下。乃大醮會，與別曰：「後三年，當相迎也。」鄭因拜辭。婦出門，揮淚握手曰：「雖有後期，尚延年歲。歡會尚淺，乖離苦長。努力自愛！」鄭亦悲恸。婦以襯體紅衫及金釵一雙贈別，曰：「君未相忘，以此為念。」乃分袂而去。夫人敕送鄭郎，乃前青驄，被帶甚精。

鄭乘馬出門，倏忽復至其家。奴遂云：「家中失已一年矣。」視其所贈，皆真物也。其家語云：「郎君出行後，其馬自歸，不見有人送來。」鄭始尋其故處，唯見大墳，旁有小塚。塋前列樹皆已枯矣，而前所見，悉華茂成陰。其左右人傳：「崔夫人及小郎墓也。」鄭尤異之。自度三年之期，必當死矣。

後至期，果見前所使婢乘車來迎，鄭曰：「生死固有定命。苟得樂處，吾復何憂。」乃悉分判家事，預為終期。明日乃暴卒。

李林甫（一）

李林甫為相既久，自以陰禍且多，天下頗怨望，有鬼災，乃致方術士以禳去之。

後得一術士，曰：「相國豪貴久矣，積怨者亦多矣，為禍之基，非一朝一夕之故。雖然，庶可免者，朝夕之禍也。」林甫曰：「若之何？」術士曰：「可於長安市求一善射者以備之。」林甫乃於西市召募之，得焉，自云：「嘗廁軍伍間，以善射稱，近為病，他無所知。」林甫即資其衣食，月計以給。

後一夕，林甫會宴於庭。燕趙翼侍，度曲未終，忽然中絕。善射者異而聽之，無聞矣。乃默籌曰：「夜未闌，忽如是，非有他耶！抑術士之言耶！」乃執弓矢逾垣以入，伺之，忽見垣之南有一物墮而下，又一人逾來，善射者一發中之，乃驚去。因至林甫長樂之地，見歌者舞者，噤而不能轉其喉，屹而不得翻其袖，寂寂然若木偶狀者。因視垣南墮下之物，即一囊而結者。解，其中有數百簽，皆林甫及家僮名氏也。於是名呼，一一而應，遂宴飲如初。其明日，術士來，且賀曰：「賴此人，不然，幾為所禍，乃負冤而死者也。明公久專機要，積戾萬狀。自茲稔，乃非吾之所知。」其後林甫籍沒，果期年也。

竇裕

大歷中，有進士竇裕者，家寄淮海，下第將之成都。至洋州，無疾卒。常與淮陰令吳興沈生善，別有年矣，聲塵兩絕，莫知其適。沈生自淮海調補金堂令，至洋州，舍於館亭中。是夕，風月晴朗，夜將半，生獨若有所亡，而不得其寢。俄見一白衣丈夫，自門步來，且吟且嗟，似有恨而不舒者。久之，吟曰：

家依楚水岸，身寄洋州館。

望月獨相思，詩襟淚痕滿。」

生見之，甚覺類竇裕，特起，與語未及，遂無見矣。乃嘆曰：「吾與竇君別久矣，豈為鬼耶！」

明日，駕而去。行未數里，有殯其路前，有識者曰：「進士竇裕殯宮。」生驚，即馳至館，問館吏。曰：「有進士竇裕，自京遊蜀，至此暴亡。太守命殯於館南二里外，道左殯宮是也。」即致奠拜泣而去。

潯陽李生

李生者，貞元中舉進士下第，歸潯陽，途次商洛。會漢南節使人覲，為道騎所迫，四顧唯蒼山萬重，不知所適。時日暮，馬劣，無僕徒，見荊棘之深，有殯宮在焉，生遂投匿其中。使既過，方將前去，又不知道途之幾何，乃嘆曰：「吾之寄是，豈非命哉！」於是止於殯宮中。先拜而祝曰：「某家廬山，下第南歸，至此為府公前驅所迫，既不得進，又不得退，是以來。魂如有知，願容一夕之安。」既而閑望，時風月澄霽，雖郊原數里，皆可洞見。又有殯宮在百步外。仿佛見一人，漸近，乃一女子，縷飾嚴麗，短不盡尺，至殯宮南，入穴中。生且聽之，聞其言曰：「金華夫人奉白崔女郎：今夕風月好，可以肆目，時歡再得，原稍留念。」穴中應曰：「屬有貴客寄吾之舍，吾不忍去。乖一夕之歡，不足甚矣。」其人乃去，歸殯宮下。生明日至逆旅問之，有知者，是博陵崔氏女也，隨父為尉江南，至此而歿，遂槁葬焉。生感之，乃以酒膳致奠而去。

李林甫（二）

唐李林甫方居相位，嘗退朝坐於堂之前軒。見一玄狐，其質甚大，若牛馬而毛色黧黑有光，自堂中出，馳至庭，顧望左右。林甫命弧矢將射之，未及，已亡見矣。自是凡數日，每晝坐，輒有一玄狐出焉。其歲，林甫籍沒被誅。

李揆（二）

唐丞相李揆，乾元初為中書舍人。嘗一日退朝歸，見一白狐在庭中搗練石上，命侍僮逐之，已亡見矣。時有客於揆門者，因話其事。客曰：「此祥符也。某敢賀。」至明日，果選禮部侍郎。

裴少

尹唐貞元中，江陵少尹裴君者，亡其名。有子□餘歲，聰敏，有文學，風貌明秀，裴君深念之。

後被病，旬日益甚，醫藥無及。裴君方求道術士，用呵禁之，冀瘳其苦。有叩門者，自稱高氏子，以符術為業。裴即延入，令視其子。生曰：「此子非他疾，乃妖狐所為爾。然某有術能愈之。」即謝而祈焉。生遂以符術考召。近食頃，其子忽起曰：「某病念愈。」裴君大喜，謂高生為真術士。具食飲，已而厚贈緡帛，謝遣之。生曰：「自此當日日來候爾。」遂去。其子他疾雖愈，而神魂不足，往往狂語，或笑哭不可禁。高生每至，裴君即以此且祈之。生曰：「此子精魄，已為妖魅所擊，今尚未還爾，不旬日當聞，幸無以憂。」裴信之。

居數日，又有王生者。自言有神符，能以呵禁除去妖魅疾。來謁，裴與語。謂裴曰：「聞君愛子被病，且未瘳。願得一見矣。」裴即使見其子，生大驚曰：「此郎君病狐也。不速治，當加甚爾。」裴君因話高生，王笑曰：「安知高生不為狐。」乃坐。方設席為呵禁，高生忽至。既入大罵曰：「奈何此子病癒，而乃延一狐於室內耶！即為病者爾。」王見高來，又罵曰：「果然妖狐，今果至。安用為他術考召哉？」二人紛然，相詬辱不已。裴氏家方大駭異，忽有一道士至門，私謂家僮曰：「聞裴公有子病狐，吾善視鬼，汝但告，請入謁。」家僮馳白裴君，出話其事，道士曰：「易與爾。」人見二人，二人又詬曰：「此亦妖狐，安得為道士惑人。」道士亦罵之曰：「狐當還郊野墟墓中，何為撓人乎？」既而閉戶相鬥。數食頃，裴君益恐。其家僮惶惑，計無所出。及暮，闐然不聞聲。開視，三狐皆仆地而喘，不能動矣。裴君盡鞭殺之。其子後旬月乃愈矣。

尹瓊

尹瓊者，嘗舉進士，不中第，為太原晉陽尉。既罷秩，退居郊野，以文墨自適。

忽一日，有白衣丈夫來謁，自稱：「吳興朱氏子，早歲嗜學，竊聞明公以文業自負，願質疑於執事，無見拒。」瓊即延入與語，且徵其說。云：「家僑嵐川，早歲與御史王君皆至北門，今者寓跡於王氏別業累年。」自此，每四日輒一來。甚敏辯縱橫，詞意典雅。瓊深愛之。瓊因謂曰：「吾子機辯玄奧，可以從郡國之遊，為公侯高客。何乃自取沈滯，隱跡叢莽？」生曰：「余非不原謁公侯，且懼旦夕有不虞之禍。」瓊曰：「何為發不祥之言乎？」朱曰：「某自今歲來，夢蔔有窮盡之兆。」瓊即以詞慰諭之。生頗有愧也。

後至重陽日，有人以濃醞一瓶遺瓊，朱生亦至，因以酒飲之。初辭以疾，不敢飲，已而又曰：「佳節相遇，豈敢不盡主人之歡耶！」即引滿而飲，食頃，大醉，告去。未行數□步，忽仆於地，化為一老狐，醜醜不能動矣。瓊即殺之。因訪王御史別墅，有老農謂瓊曰：「王御史，並之裨將，往歲戍於嵐川，為狐媚病而卒，已累年矣。」墓於村北數□步。即命家僮尋御史墓，果有穴。瓊後為御史，竊語其事，時唐太和初也。

計真

唐元和中，有計真，家僑青齊間。嘗西遊長安，至陝。真與陝從事善，是日將告去，從事留飲酒，至暮方與別。及行未□里，遂兀然墮馬，而二僕驅其衣囊前去矣。及真醉寤，已曠黑，馬亦先去，因顧道佐小逕有馬溺，即往尋之。不覺數里，忽見朱門甚高，槐柳森然。真既亡僕馬，悵然，遂叩其門。已扃鍵，有小童出視，真即問曰：「此誰氏居？」曰：「李外郎別墅。」真請入謁。僮遽以告之。頃之，令人請客入息於賓館。即引入門，其左有賓位，甚清敞，所設屏障，皆古山水及名畫圖、經籍、茵榻之類，率潔而不華。真坐久之，小童出曰：「主君且至。」俄有一丈夫，年約五□，朱紱銀章，儀狀甚偉，與生相見，揖讓而坐。生因具述：「從事故人留飲酒，道中沈醉，不覺曠黑，僕馬俱失，原寓此一夕，可乎？」李曰：「但慮此卑隘，不可安貴客，甯有間耶！」真愧謝之。李又曰：「某嘗從事於蜀，尋以疾罷去，今則歸休於是矣。」因與議語，甚敏博。真頗慕之。又命家僮訪真僕馬，俄而皆至，即舍之。既而設饌共食。食竟，飲酒數杯而寐。明日，真晨起告去，李曰：「願更得一日，侍歡笑。」生感其意，即留。明日乃別。

及至京師，居月餘，有款其門者，自稱進士獨孤沼。真延坐與語，甚聰辯，且謂曰：「某家於陝，昨西來，過李外郎。談君之美不暇，且欲與君為姻好，故令某奉謁話此意。君以為何如？」喜而諾之。沼曰：「某今還陝。君東歸，當更訪外郎，且謝其意也。」遂別去。

後旬月，生還，詣外郎別墅。李見真至，大喜。生即話獨孤沼之言，因謝之。李遂留生，旬日就禮。妻色甚姝，且聰敏柔婉。生留旬月，乃挈妻孥歸青齊。自是，李君音耗不絕。

生奉道，每晨起閱《黃庭內景經》，李氏常止之曰：「君好道，甯如秦皇、漢武乎？求仙之力，又孰若秦皇、漢武乎？彼二人貴為天子，富有四海，竭天下之財以學神仙，尚崩於沙丘，葬於茂陵。況君一布衣，而乃惑於求仙耶！」真叱之，乃終卷。意其知道者，亦不疑為他類也。

後歲餘，真挈家調選，至陝郊，李君留其女而遣生來京師。明年秋，授兗州參軍，李氏隨之官。數年，罷秩歸齊魯。

又□餘年，李有七子二女，才質姿貌，皆居眾人先，而李容色端麗，無姝少年時。生益鍾念之。無何，被疾且甚，生奔走醫巫，無所不至，終不愈。一旦，屏人握生手，嗚咽流涕，自言曰：「妾自知死至，然忍羞以心曲告君，幸君寬罪宥戾，使得盡言。」已，噓歔不自勝。生亦為之泣，因慰之。乃曰：「一言誠自知受責於君，顧九稚子猶在，以為君累，尚敢一發口。且妾非人間人，天命當與君偶，得以狐狸賤質奉箕帚二□年，未嘗纖芥獲罪，懼以他類貽君憂。一女子血誠自謂竭盡。今日求去，不敢以妖幻餘氣托君，念稚弱滿眼，皆世間人，為嗣續。及某氣盡，願少念弱子心，無以枯骨為仇，得全支體，埋之士中，乃百生之賜也。」言終，又悲慟，淚百行下。生驚悅傷感，咽不能語。相對泣良久，以被蒙首，背壁臥，食頃無聲。生遂發被，見一狐死被中。生特感悼之，為之斂，葬之，制皆如人。

禮訖，生還至陝，訪李氏居，墟墓荆棘，闐無所見，惆悵還家。居歲餘，七子二女相次而卒，視其骸骨皆人也。而真終無惡心。

韋氏子

杜陵韋氏子，家於韓城，有別墅在邑北□餘里。開成□年秋，自邑中游焉。日暮，見一婦人，素衣，挈一瓢，自北而來，謂韋

曰：「妾居邑北里中有年矣，家甚貧，今為里胥所辱，將訟於官。幸吾子紙筆書其事，妾得以執詣邑，冀雪其恥。」韋諾之。婦人即揖韋坐田野，衣出一酒卮，曰：「瓢中有酒，願與吾於盡醉。」於是注酒一飲韋。韋方舉卮，會有獵騎從西來，引數犬。婦人望見，即東走數百步，化為一狐。韋大恐，視手中卮，乃一鬪體，酒若牛溺之狀。韋因病熱，月餘方瘳。

興福寺

長安興福寺有光佛院，其院宇極壯麗，云是隋所制。貞觀中，寺僧以其年紀綿遠，慮有摧圯，即經費計工，且欲新其土木。乃將毀撤，既啟戶，見有蛇萬數，連貫在地。蛇蟠繞如積，搖首呿喙，若吞噬之狀。寺僧大懼，以為天憫重勞，故假靈變，於是不敢除毀。

李林甫（三）

李林甫宅即李靖宅。有泓師者，以道術聞於睿宗時，嘗與過其宅，謂人曰：「後之人有能居此者，貴不可言。」其後久無居人。開元初，林甫官為奉御，遂從而居焉。人有告於泓師，曰：「異乎哉！吾言果驗。是前有九年居相位，稱豪貴於天下者，此人也。雖然，吾懼其易制中門，則禍且及矣。」林甫果相玄宗，恃權貴，為人缺望者久之。及末年，有人獻良馬甚高，而其門稍庫，不可乘以過，遂易而制。既毀其簷，忽有蛇千萬數在屋瓦中。林甫惡之，即罷而不能毀焉。未幾，林甫竟籍沒。其始相至籍沒，果九年矣。

韋子春

臨淮郡有館亭，濱泗水上。亭有大木，周數百楹，突然勁拔，陰合百步。往往有甚風迅雷，夕發其中。人望見亭有二光，對而上下，赫然若電。風既息，其光亦閉。開元中，有韋子春，以勇力聞。會子春客於臨淮，有人語其事者。子春曰：「吾能伺之。」於是挈衣囊止於亭中以伺焉。

後一夕，遂有大風雷震於地，亭屋搖撼，果見二光照耀亭宇。子春乃斂衣而下，忽覺有物蟠繞其身，冷如冰凍，束不可解。回視見二光在其身後。子春即奮身揮臂，幕然有聲，其縛亦解。遂歸亭中。未幾而風雨霽，聞亭中腥若鮑肆，明日視之，見一巨蛇中斷而斃，血遍其地。里人相與來觀，謂子春且死矣，乃見之大驚。自是其亭無風雷患。

無畏師

天寶中，無畏師在洛。是時有巨蛇，狀甚異，高丈餘，圍五尺，魁魁若盤繞，出於山下，洛民咸見之。於是無畏曰：「後此蛇決水瀦洛城。」即說佛書義甚精。蛇至夕則駕風露來，若傾聽狀。無畏乃責之曰：「爾蛇也，營居深山中固安，其所何為，將欲肆毒於世即速去，無患生人。」其蛇聞之，遂俯於地，若有慚色，須臾而死焉。其後祿山據洛陽，盡毀宮廟，果無畏所謂決洛水瀦城之應。

利州李錄事

開成中，有隴西李生為利州錄事參軍，居於官舍中。嘗曉起見蛇數百在庭，生大懼，盡命棄於郊野外。其明旦，群蛇又集於庭。生益懼之，且異也，亦命棄去。

後一日，群蛇又至，李生驚曰：「豈天將禍我乎？」戚其容者且久。後旬餘，生以贖罪聞於刺史，遣吏至門，將按其罪，且聞於天子。生惶駭無以自安，縊於庭樹，絕脰而死。生有妻，感生不得其死，亦自縊焉。於是其家僅震懼，委身於井者且數輩。果符蛇見之禍。刺史即李行樞也。

睢陽鳳

貞元四年秋，有異鳥，其色青，狀類鳩鵲，翔於睢陽之郊，止叢木中。有群鳥千類，俱率其類，列於左右前後，而又朝夕各銜蜚蟲稻粱以獻焉。是鳥每飛，則群鳥咸噪而導其前，咸翼其旁，咸擁其後，若傳喚驚衛之狀。止則環而向焉，雖人臣侍天子之禮，無以加矣。睢陽人咸適野縱觀，以為羽族之靈者。然其狀不類鸞鳳，由是益奇之。時李翱客於睢陽，翱曰：「此真鳳鳥也。」於是作《知鳳》一章，備書其事。

鄴郡人

薛嵩鎮魏時，鄴郡人有好奇鷹隼者。一日，有人持鷹來，告於鄴人，人遂市之。其鷹甚神俊，鄴人家所育鷹隼極多，皆莫能比，常臂以玩不去手。

後有東夷人見者，請以繒百餘段為直。曰：「吾方念此不知其所用。」其人曰：「此海鷁也，善辟蚊蠅患，君宜於鄴城南放之，可以見其用矣。」先是，鄴城南陂蚊常為人患，郡民苦之有年矣。鄴人遂持往。海鷁忽投陂水中，頃之乃出，得一小蚊。既出，食之且盡。自是鄴民免其患。有告於嵩，乃命鄴人訊其事，鄴人遂以海鷁獻焉。